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23979746

承辦人：官筱芸

電話：23979298#523

E-Mail：a61931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3002732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3D003785_1_2710494907145.pdf、103D003785_2_2710494907145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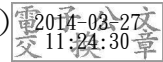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交通事業人員佐級晉升員級及士級晉升佐級資位訓練辦法

部分條文業經行政院會同考試院於103年3月27日修正發布

，檢附發布令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(均含附件)



10_人事處 收文:103/03/27



1030070225

有附件